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S2503098-2

委托单位: 寿县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
受检单位: 寿县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名称: 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25 年 3 月环境检测
(飞灰)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安徽圣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AN HUI S-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.

检测报告

S2503098-2

1、样品信息

受检单位名称	寿县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	受检单位地址	安徽省寿县窑口镇真武村
样品类别	固体废物	样品性状	灰、臭、颗粒状
采样日期	2025.03.03	检测时间	2025.03.03-03.12
采样人员	崔海洋、姜建康		

2、检测结果

2.1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：2025.03.03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检出限	标准限值	单位
飞灰车间	含水率	12.8	/	--	%
	六价铬	0.024	0.004	1.5	mg/L
	汞	ND	2.0×10^{-5}	0.05	mg/L
	砷	1.22×10^{-3}	1.0×10^{-4}	0.3	mg/L
	硒	ND	1.0×10^{-4}	0.1	mg/L
	钡	0.070	0.003	25	mg/L
	铍	ND	0.005	0.02	mg/L
	镉	ND	0.003	0.15	mg/L
	铬	0.04	0.01	4.5	mg/L
	铜	ND	0.01	40	mg/L
	镍	ND	0.01	0.5	mg/L
	铅	ND	0.05	0.25	mg/L
	锌	ND	0.006	100	mg/L

注：1. “ND”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；

2. 结果执行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6889-2024）表1中标准限值，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，“--”表示该项目无限值要求。

此页面以下空白

检 测 报 告

S2503098-2

3、检测信息

3.1 检测依据及方法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/方法	检出限
固体废物	浸出方法、含水率	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》(HJ/T 300-2007)	详见表 2.1
	六价铬	《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(GB/T 15555.4-1995)	
	砷、汞、硒	《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》(HJ 702-2014)	
	铜、锌、镍、铬、钡、铅、镉、铍	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》(GB 5085.3-2007) 附录 A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法	

3.2 检测设备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设备名称及型号	设备管理编号	仪器校准有效期
固体废物	含水率	电子天平/CN-LQC20002	JC-002.7	2025.07.02
	六价铬	可见分光光度计/V-1000	JC-008.3	2025.06.19
	砷、汞、硒	原子荧光光度计/PF31	JC-006.1	2026.02.05
	铜、锌、镍、总铬、钡、铅、镉、铍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/ICP-OES 5110	JC-083.1	2026.01.03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编制:

孙小飞

审核:

签发:

杨雷

签发日期
(检测报告专用章)

